

## DONGHU·YUSI

## 杂花生树

## 花篮里花儿香(二题)

□ 詹政伟

## 陪诊师

诸葛早怡,曾是我昔日部下徐小跑的女儿,那些年在新闻媒体当考官,每年都要招一些新人进来。徐小跑就是其中之一。面试时,叫她原名徐秀珍,她装聋作哑,问了三遍,才迟迟疑疑答应。但马上理直气壮地解释,她不想叫徐秀珍,她叫徐小跑。做新闻记者,就得一路小跑。一语即出,惊动众评委。

徐小跑就这样从一家棉纺织厂的挡车工成了一名记者。徐小跑干得非常出色,后来,就被提拔到别的部门当领导去了。她对媒体有感情,有意识让女儿也学新闻。女儿却一点都不喜欢学习,后来勉强成了一个大专毕业生。徐小跑大失所望,为女儿的不争气,几次在人面前失态痛哭。徐小跑要诸葛早怡考编制,学历也要提升,搞专升本。这年头,没有一张本科文凭,是进不了体制内的。

诸葛早怡却不以为然,还讥讽徐小跑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,她还大言不惭地说,你也不看看你女儿什么德性,还专升本,还想考编制,我看你是把我当成你自己了,你是励志姐,我不是。在我们家有你这么优秀的人就够了,我乐得躺平。我不给你惹事,你得感激我才对。我要是成了一个爱折腾的人,你哭都来不及……徐小跑被惹得一句话都说不出来,只是全身像筛糠一样发抖。

诸葛早怡说到做到,从学校一出来,果真不工作,在家晃悠晃悠,一副逍遥相。徐小跑问她,你就这样在家里晃悠一辈子?诸葛早怡嚷,你别急,等我不想在家待了,我自然会出去的。

徐小跑更愿意待在单位,她不想见女儿,一见面,说不上几句话,保不齐又唇枪舌剑。徐小跑苦闷至极的时候,会向我吐槽——老领导,我怎么这么倒霉?摊上了这么一个得过且过的女儿?我的教育是不是很失败?我安慰她,不要急,人总归有长大的那一天,只是迟早而已。徐小跑叹了一口气,她都二十九了,还小吗?她吐出的气,像黄梅天一样悠长……

此后有很长一段时间,没有徐小跑的声音。突然有那么一天,徐小跑喜不自禁地和我打电话,说感谢我对她的启发,她强忍着没有逼女儿出去工作,她女儿现在自己找到了一份工作,干得不亦乐乎。

诸葛早怡现在医院当陪诊师。每天的工作就是陪客户看病。她的客户大部分都是中老年病人,去往医院就诊时,他们会碰到这样那样的困难,比如陌生的机器、繁杂的程序,耗费大量时间的排队……如何解决这些困难,陪诊师出现了。

说来奇妙,诸葛早怡接触这行当,是因为有一天自己去医院看病,正巧碰到一个叫程琳的老太太,坐着轮椅来看病,在机打发票的时候,无论如何都操作不了。她向经过她身边的诸葛早怡求助。诸葛早怡帮她打印了。老太太又提出要求,让她帮着推轮椅过一个坡去药房拿药。诸葛早怡也答应了。干完这一些,老太太给了诸葛早怡100元酬劳。诸葛早怡不想要,老太太说,你帮了我的忙,这是你应得的。别人这样帮我,我也都付酬劳。诸葛早怡惊讶至极,没想到举手之劳,也能挣到钱。她问老太太是不是经常来医院?老太太说一个月来6次。那我来我就帮你推轮椅!诸葛早怡脱口而出。

就这样,老太太成了她的第一个客户。自此,由老太太介绍,她获得了不少病友。

诸葛早怡人长得漂亮,又年轻,说话嗲嗲的,有点林志玲味,很受客户的欢迎,回头客越来越多。她自己呢,也喜欢上了这个工作,觉得轻松,她的主要工作就是帮客户跑腿挂号、取药、拿报告。她会事先告诉客户,自己不会介入医疗环节,也不会给出任何医疗意见和建议。她不想卷入任何纠纷,但她非常享受工作带来的成就感,由于她服务周到,许多客户愿意多给她点钱。她的收入也相当不错,和家里人的关系也渐渐融洽了,特别是和徐小跑,变得不那么剑拔弩张了。

徐小跑问她一些工作细节,她一本正经地警告她,这是商业秘密,你打死我也是不会说的。徐小跑检讨,我以后不随便问了。诸葛早怡说,那就对了,没有职业道德,你注定会承担法律责任!

一晃,诸葛早怡当陪诊师也有2年多了,她好像越来越喜欢这个行当了,因为她把她的几个闺蜜也拉进陪诊师队伍里来了,她们约定,等客户到了一定程度,她们会成立一个小公司,她们的理由非常充分,我们现在已经到了一个老龄化社会,老人越多,意味着看病的人也越多,需要她们的时候也越多……

徐小跑目瞪口呆,她不得不承认,自己有些落伍了,在突飞猛进的时代面前,她自己的那一套奋斗史,似乎越来越不适应形势了。

任何人,都敌不过岁月的侵蚀,都要在时光面前败下阵来。

船到桥头自会直。徐小跑考记者那年就是这么鼓励自己的,现在不大人说这个俗语了,但在诸葛早怡那里,她重新看到它闪烁着某种真谛般的光芒。

## 等待

我去看望老谢。老谢在一家养老院已经生活三年多了。

三年前,老伴过世,他就住进去了。儿子不依,说要把他接到杭州去,老谢坚决地拒绝了。老谢说,在养老院,我还可以下下棋,到你那儿,我就是一个累赘了。

儿子惊讶,去杭州照样可以下,那么多下棋的地方,你一个不跑,那要多少年!老谢说,我不会做饭。儿子说,不要你做饭,有钟点工。老谢沉默片刻后说,等吃就比较可耻和可恶了。儿子还想说点什么,老谢摆摆手,意思叫他不要说了。

老谢是我的一个棋友,我们都是围棋爱好者。他是有段位的高手,但没有高手的架子,他下棋更多的是为了验证一点什么。很长时间了,我们都知道老谢在写一本关于围棋的书,也有朋友问起过,但老谢总是慢吞吞地说,早着呢。

尽管八字还没一撇,但那本书,他肯定是要写的,已经列入计划那么多年了,他不会食言的。

我去看老谢,是职业使然,我想知道老谢的这本书,写到什么程度了。市政府有一笔文化扶持基金,专门对基层作者开放。我想老谢要想写的书一定会和地方文化有关联,能替他做点实实在在的事,也算功德一件,对得起朋友二字的分量。还有一点,就是老谢已经快80岁了,如果再不写,那就有点可惜了。

那个养老院不大,总共才2幢房子,来养老的人却不少。我去找老谢的时候,老谢半个身子就埋在他房间外走廊的藤椅里,阳光透过上面的葡萄架,静静地涂抹在他身上。那一条长走廊上,坐满了像老谢一样的老头和老太,他们穿差不多颜色的衣服,都头发花白。最主要的,他们都不出声,眼神空洞地望着天空。他们似乎在等待什么,又似乎不是。

我叫了老谢好几声,老谢才回过神来。老谢老得更厉害了,比我们送他来这个养老院的时候老了许多。

我和老谢说明了我的来意。老谢的眼睛亮了一下,随即便黯淡了。关于围棋的书?我什么时候说过要写这样的一本书?写出来又有啥意思呢?那么多的故事,那么多人曾经写过……他漫不经心地说着。

我大吃一惊。老谢怎么变成这样子了?在我心目中,老谢一直是一个有主见、有想法且充满激情的文化人,在他没来养老院前,有很多时候,他带着他的老伴,来找我们下棋、聊天、喝茶,而他的老伴赵老师,则长年累月捧着手机,在琢磨诗歌,创作诗歌。她是一位古典诗词爱好者,整天沉浸在平平仄仄里。她能当场吟诗,我们常常因为她的存在而感到万分的骄傲。你想想,你下棋,你在喝茶,你在聊天,都有人为你在写诗,这样的浪漫,古今难觅。每每赵老师作完诗,老谢不管在干什么,都会停下来,高声给大家朗读一遍赵老师刚刚完成的作品。

赵老师其实并不是老师,只是诗写多了,也就成了老师。她是一名自由职业者,从事过无数的行当,若干年前喜欢上写诗以后,就把什么都丢掉了,一门心思写诗,成了远近闻名的诗人。

曾经有记者采访赵老师,赵老师哽咽着说,没有老谢,也就没有她的今天。老谢用一个人的收入,支撑起了一个家,他对赵老师说,只要你喜欢写,你就一直写下去,养家糊口的事我来干。

赵老师成了名人,但依旧没有多少收入,她努力着要增加收入。就在情况向着好的方向发展时,赵老师病了,这一病就是十多年。他们虽然还一同出现在朋友们面前,老谢依然下棋、聊天、喝茶,但赵老师不写诗了,病恹恹地坐着。坐不了多久,老谢就陪着她回家了……如此的情形保持了几年,直到她过世。她过世后,老谢就住进了养老院。

话不投机半句多,我和老谢聊不下去了,他也压根儿没有聊的心思,我只得匆匆与他告辞了。可我不死心,总想弄明白老谢怎么如此颓废。我后来跑到院长那里去了。

院长长叹一声说,老谢如此,是因为一个人。那是老谢昔日的一个同事,也七十多了,他们在养老院再次相遇,想一起生活,但女人的儿女不同意,就把女人接到别的养老院去了,不是在本地的,而是广州。她的儿子在那里工作。女人一走,老谢的精神就垮了……

我悚然一惊。怎么会是这样呢?我慌慌张张地从院长办公室里出来,踩在满地的梧桐落叶上,我的心里充满惆怅。我看见有好几个老头老太,沿着狭小的院子不停地兜着圈子,兜了一圈又一圈,他们脸色木然,耷拉着头,机械地走着……

老谢的关于围棋的书是不可能出了,他夫人的诗集也不可能再出了,他们曾经念兹在兹的一些东西,就这样在时光中不知不觉中散掉了……

## 名种西瓜

## ——平湖马铃薯

□ 陆起荣

近日看见本地网上热传,平湖名种西瓜——马铃薯,恢复种植后已有多家农户大棚种植,西瓜大量成熟上市,使我又回忆起了昔日辉煌岁月时的马铃薯。

明天启七年(1627)《平湖县志》载:“蓀属:西瓜圆大,色青。蓀之属:西瓜有红、黄、白三种,产虹霓堰者佳(这三种颜色是指瓜瓤颜色)。乾隆四十五年,张力行的《平湖县志》载:“蓀属:西瓜金玉主西域得之。瓤有红、黄二种。”民国十四年(1925)的《平湖县续志》载:“蓀属《民国续志》上说的瓦楞瓜就是马铃薯,最为有名的是城南漕兑港村的马铃薯,此地原属胜利乡。”平湖早年盖有印章的西瓜称为印子瓜,盖章的就是信誉的象征。马铃薯曾经在上海打出了名气风行一时。一九二六年七月九日上海《申报》在地方通信栏目刊登了《霪雨之中瓜田损失》一文,原文中提及:“平湖西瓜盛销于上海,味美价昂,为出口货之大宗。本年运瓜轮船亦已组织完备,不意霪雨连天,瓜田水没,碗大西瓜漂流入河,藤籽根河,难望良果。一般农人均已另起炉灶,改种晚稻。”确实当时的农民种田有俗话说:风吹一半雨落全无,西瓜种植正是如此。《申报》上所说的平湖西瓜就是指马铃薯。从前黄梅天过去,天气开始大热即是西瓜大量上市的时节,过去天热瓜果少,西瓜是解渴消暑的佳品,西瓜性凉不宜多吃否则容易导致腹泻。

平湖城南原胜利乡的漕兑港马铃薯当年最负盛名,因为时代变迁,这里漕、曹不分了,只为此地古代为漕运河道,所以应该用这个“漕”字的。不久前我专访了当湖成校退休的汤友昌老师,他是原胜利乡漕兑港村的原住民,他为我提供了漕兑港村的简介与马铃薯情况:“1958年,大跃进时期胜利公社时叫万斤大队,后来叫曹兑港大队,也叫过东风大队,再后来叫曹兑港村。2003年7月,曹兑港村与曹兑二村合并后叫曹兑村,一直到拆迁村行政编制撤销。曹兑港马铃薯的社会效益一直不错,上世纪50至60年代,曹兑港马铃薯是省干部疗养院的定点农产品,每年西瓜上市季节,一船船西瓜运往杭州。平湖县负责后勤的张姓同志,每到西瓜上市季节,经常到曹兑港大队部来采购马铃薯。每年西瓜上市,曹兑港专门设立一个西瓜收购点,曹兑港港口停满了大小船只及拖轮,把收购来的马铃薯运往上海、杭州等地。为防止其他地方的瓜冒充曹兑港马铃薯,所以凡是外售的马铃薯基本都是印子瓜。即在西瓜采摘前,由经验丰富的瓜农,在瓜田里把质量好的成熟西瓜打上印子再采摘,所以采摘下来的西瓜大小均匀,甜度高,质量好。

不过每年西瓜上市季节,在上海西瓜市场上,凡是平湖西瓜瓜农都说是曹兑港西瓜,好比现在米店里的米,都是东北大米。另外,曹兑港马铃薯的西瓜籽也可以卖个好价钱。每到西瓜季节,瓜籽收购商挨家挨户来收购西瓜籽,还有的拿了扫帚把吃瓜时吐在地上的瓜籽一粒粒扫起来晒干去卖的。这就是曹兑港品牌马铃薯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。马铃薯瓤有两种颜色:一种叫老虎黄,如老虎身上黄色的部分,其颜色与桔子肉相似,不是“8424西瓜”这种大红色;还有一种叫麦柴黄,肉色如麦柴而得名。马铃薯又名瓦楞瓜,大的十斤左右,一般的也有六七斤。

我们小时候吃的西瓜就是以马铃薯为主的,大热天吃完半个西瓜,自己刻个西瓜灯,串上三四根线,扎上短竹竿。晚上天黑后,在瓜灯内点上蜡烛,小朋友手上提个西瓜灯在大街小巷中穿行,倒也成了大热天晚上街市的一景。或者用一个小的马铃薯,吃完瓜肉后刻成一个船形西瓜灯,晚上在街弄游玩后,放入河中点上蜡烛随水漂走,也蛮好玩的,但现在的小朋友若无大人陪同,切勿模仿,以防不测。

现在老城拆迁居民住进新房此景早已消失。近日阅读网文见到由于平湖政府重视,农村的种植大户已经恢复种植露地马铃薯,并且将有上市销售,就是价格有点贵。希望种植户们一定要科学管理,施以传统有机肥,这种种出来的露地西瓜才能有鲜味,真正的好瓜口味应该是甜加鲜,不知道能不能如愿!

立秋之后,天气要转凉了,旧时西瓜也已经卖得差不多了。西瓜性寒,立秋后人身体开始收敛,过多食用寒凉食物易伤脾胃,可能引发腹泻或消化不良,所以“秋瓜坏肚”这一说法,也是有一定的科学性。

## 蒲扇摇出旧时光

□ 孙芳英

小时候,我们管扇子叫蒲扇,形状像一个倒放的水蜜桃被纵向剖开后的截面,桃子的蒂把就是蒲扇的手柄。

去年立夏前,我走进了杭州的中国扇博物馆,被琳琅满目绚丽缤纷的扇子给惊艳到了。

扇,是夏日纳凉消暑的工具,形制包括平扇与折扇两类。中国扇历史悠久,最早可追溯到远古时期。在长达几千年的岁月里,扇除了引风纳凉外,还与社会政治、民风民俗、艺术创作有着密切的关系,成为承载人们观念和情感的载体。制扇工匠的精湛技艺和文人画家的妙笔丹青,使小小扇面融万千气象于咫尺之间,韵味绵长、格调高雅,成为中国文化史上一颗耀眼的明珠。参观扇博物馆让我大开眼界,欣赏到了各个朝代及来自世界各地的扇子,制作材质多样,成品优美,每一把扇子都是工匠们的用心之作,更有艺术家赋予了扇子灵魂。

走出扇博物馆,微风拂面,一下子把我的记忆拉回到了童年,脑海里浮现出那把老蒲扇,那是进入展厅第一眼就看到的,跟我小时候摇过的扇子一样,由蒲葵叶子制作而成的扇子——蒲扇。

儿时夏夜,妈妈常常边摇着蒲扇边哼唱:“扇子扇凉风,扇夏不扇冬,若要有人借,要过八月中。”可见当时的老蒲扇对于我们来说,是多么的重要与珍贵。

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农村,除了生产队里有一台大大的扬谷扇,家里都没有电风扇,更不要说空调了,那把老蒲扇就是我们家家户户炎炎夏日里消暑、驱蚊的最佳神器。

刚上小学时,这样的蒲扇我们家有2把,一把较新,一把很旧,蒲扇的边破了又破,补了又补。这个缝边在农村俗称包边,起初都是母亲亲手缝补的:第一步,母亲用自己织的粗布先围着蒲扇边量出长度,再放一些余量后剪断,折出一个约45°的角,裁成几条一寸宽的斜布条,这样裁成的布条有自然的弹性,能更好地贴住蒲扇的边缘;第二步,先将布条反面一边与蒲扇的边对齐缝上一圈,然后将布条正面翻过来,将另一面毛边往里折成光边后,往蒲扇另一面边缘往里扣住,再用针缝一圈,

这样包边后的蒲扇会变得又结实又好看。家境稍宽裕的人家,会用带花纹的布给蒲扇包边,有的带小花朵,有的是条纹状的,包出来的蒲扇更加鲜艳漂亮,还有的在蒲扇手柄绕上彩色的线,在扇面上绣上姓或小名,如李家的“李”字与王家的“阿毛”等,白天下地干活时挂在堂屋墙上,如艺术品展览整齐排列,非常好看。

蒲扇,是那个年代酷暑里纳凉的法宝。一把蒲扇在手,能驱蚊降温赶苍蝇,拥有一个清凉的夏天。大人们在烈日下劳作了一天回家吃饭,孩子们都会拿起蒲扇抢着为长辈送上凉风;晚饭后,大人们常常会搬条板凳或拎把小竹椅,拿着蒲扇聚在弄堂口或场中央,边摇动着蒲扇边谈天说地,孩子们有时也会搬个小凳坐在妈妈旁边,小手抱着妈妈的膝盖,小脑袋歪靠着妈妈,享受着妈妈一蒲扇一蒲扇摇动送来的清凉。夜幕降临后,繁星高挂,在那些闷热的夏夜,妈妈哼着地方小曲,手中的蒲扇几乎一夜未停,为孩子扇风驱蚊,妈妈对孩子的爱都凝聚在这把蒲扇上了。岁数大的老爷爷们更是离不开这把老蒲扇,来回大队茶馆店的路上,把蒲扇插在后背上,那厚重的粗布衣就被撑开,给后背留出了空间,后背就不那么热了。平时,蒲扇也常被孩子们当作“老头乐”使用,背上痒痒了而手又够不着,就会用蒲扇的手柄去挠一挠,这痒痒就不见了……过了八月中,蒲扇就很少使用了,一般只在灶间挂一把最破旧的,烧饭烧菜时方便给灶门扇火,或者用煤炉煎煎中药时,给煤炉出灰口使劲扇风让炉子快点烧着。

老蒲扇轻轻地摇着小村的旧时光,悠闲自在,那是最美的“摇扇时光”。这时光,有从蒲葵叶子里飘出来的清香,带着小村泥土的芬芳,藏着孩子们的欢笑和妈妈对孩子的爱,那是一幅农村质朴的时光画卷,这画卷里一定少不了叫了一整天疲倦了的“知了”,更少不了白天躲进屋后竹林里,趴在地上伸着长长的大舌头“呼哧呼哧”喘着粗气的汪汪狗,安静地趴在主人跟前守护着已经进入梦乡的孩子。



鸣夏 曹明华 作

又是一年夏日,夏天一定有凉风,因为记忆里有着童年的那把老蒲扇。